澎湖縣 學年度第 學期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書										
(此處加蓋學校戳記或關防)										
學生姓名		性別						校名		
申請組別	□大專組□研	究所組	□高	中職	組		肄業 學校	學制 科系	年制	年級 系(科)
身分證 字 號		出生 年月日	年	月	日			入學 年月	年	月
是否享有 公費待遇	□是 □否					前學期成績				
户籍地址							操行德育 (高中職組免填)		學業智育	是否為 低收入戶
連絡電話	户籍地電話: 手機號碼:									
缴附證件	一、獎學金申請書。二、成績單。						縣政府 審查意見			
WX111 02 11	三、戶籍證明四、低收入戶									
申請學生					蓋	章	縣政府 審查小組			
承辨人					蓋	单		章		
校長					蓋	章				
中華民國年月日										

附註:本申請書各欄均應逐項詳填.如有遺漏或手續不全則不予審查